

##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终止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，决定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，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关于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8年7月4日、2018年7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预案》。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，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总金额不超过2亿元，回购价格不超过12元/股，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随后公司按照有关规定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5日、2018年7月26日、2018年9月1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尚未回购公司股份。

#### 二、关于终止回购股份事项的主要原因和决策程序

因近期公司涉诉事项及较多应收账款回款受阻，资金相对紧张，客观上无法实现此次股份回购，公司决定终止实施回购公司股份。

公司本次终止回购股份事项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权限范围，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上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6）。公司终止回

购股份事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